

证券代码：600875

证券简称：东方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7-022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4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29号），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从经营情况、盈利能力、财务状况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

1. 年报披露，公司发电设备产量继续维持高位、市场订单总体稳定、产品制造及海外工程进展顺利、研发创新成果显著。但年报同时显示，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出现“双降”且近十年来首次出现亏损。其中，营业收入332.86亿元，同比下滑7.59%；归母净利润-17.84亿元，扣非后净利润-19.83亿元。公司年报的业务与财务信息披露不一致，且对于公司年度总体经营不佳的原因分析不足。请公司：（1）补充披露清洁高效发电设备、新能源、水能及环保设备、工程及服务各板块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各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及占比、营业成本及占比、毛利率、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2）结合上述具体产品的收入贡献、销量、价格变化等分析收入出现下滑的原因；（3）结合宏观环境、行业状况及发展趋势、上下游情况及相互关系等，综合分析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出现亏损的原因，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的因素进行风险提示。

2. 公司各行业板块的成本结构及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是对投资者决策影响重大的经营数据。请公司：（1）补充披露分产品的成本结构；（2）补充披露分产

品的生产量、销售量、库存量情况，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3. 年报披露，公司第一至第四季度净利润分别为439.48万元、-3.46亿元、-7.23亿元、-7.19亿元，波动较大，二季度后大幅下滑且出现亏损；但年报同时显示，公司第一至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42.63万元、30.91亿元、23.21亿元、34.98亿元，均为正数且基本呈现逐月上升的态势。上述两项财务数据出现较大背离。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经营情况进一步说明：（1）各季度净利润出现大幅波动且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季度与后三季度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3）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背离的原因及合理性。（4）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公司成本费用

4.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产量增加3%，销售量减少7.59%，但库存量减少21.97%，存货账面价值为198.71亿元，大幅下降70.29亿元，同比减少26.13%。同时，公司营业收入的降幅为7.59%，而公司营业成本降幅为2.28%，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不匹配。请公司：（1）根据产供销的业务流程具体列示从期初库存、生产量、销售量变动至期末库存量的计算过程；（2）结合价量变化、存货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本期存货大幅下降的原因和合理性；（3）补充披露与存货相关的成本费用的归集和结转是否合规、是否与实际业务流程一致；（4）补充说明营业成本降幅小于营业收入降幅的原因，是否存在少计存货、多计成本费用的情况。（5）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5.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14.98亿元，其中存货跌价损失11.89亿元，是构成公司本年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根据历年年报，2013至2016年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分别4.21亿元、7.44亿元、12.57亿元、11.89亿元，且近两年出现大幅上升。请公司：（1）补充披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产品品种、计提依据及主要考虑；（2）结合近四年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补充披露继前一报告期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本期继续大幅计提的合理性，是否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3）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6. 年报披露，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7.59%，但销售费用为14.47亿元，同比上升49.96%，其中产品质量服务费为11.27亿元，同比上升80.24%。年报披露原因为本集团年末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对已实现销售、质保期未项目增加产品质量服务费计提所致。同时，公司2016年底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将

风电产品质保金计提比例从3%提高至6%。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三年风电产品质保金的计提情况及其对对应期间净利润的影响；（2）目前风电产品质保期长度，结合可比公司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期提高质保金计提比例的依据；（3）在本年已存在亏损的情况下，是否存在本期多计提费用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7. 年报披露，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4.62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19亿元，同比上升223.45%，年报解释为主要系本集团本年内退人员增加所致。这也是公司本年度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根据公开数据，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13431人，2016年该类人员数量为13523人，增加92人。请公司：（1）结合离退休职工人数变化、辞退福利计提标准等进一步说明本年大额计提辞退福利的原因，辞退福利的计算过程；（2）在本年已存在亏损的情况下，是否存在本期多计提费用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三、其他问题

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159.54亿元，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210.26亿元，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39%，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占比24.7%。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产品披露应收账款的结构及账龄情况，来自建造合同及销售商品的应收账款的金额及占比；（2）结合建造合同及销售商品的信用期说明应收账款目前账龄结构是否与信用政策相匹配；（3）年报风险提示披露，部分电站项目建造进度放缓，公司面临应收账款持续增长、货款回收难度加大的风险，请公司结合以前年度电站项目建设情况及其他下游客户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说明是否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9. 年报披露，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由年初的4.48亿元减少至1.08亿元，其中转入长期资产金额为5.59亿元，和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部分的金额不一致，相差4498.44万元。请公司核实勾稽情况，如有错误，请予以修改，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同步对年报作相应修订，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对上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补充和完善，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

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